

# 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政府文件

京兴政发〔2022〕20号

## 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政府关于 划定本行政区域禁止露天烧烤范围的通告

各相关单位：

为改善区域环境质量，防治大气污染，营造整洁优美、秩序规范、清新宜居的工作生活环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北京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北京市禁止露天烧烤食品的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经区政府常务会议研究决定，划定本行政区域禁止露天烧烤范围。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大兴新城、亦庄新城大兴部分、大兴区各建制镇及大兴区行政管辖范围内的其他城镇地区的公共场所，全天禁止露天烧烤。

二、当空气质量达到一定污染程度，北京市人民政府、大兴区人民政府按照预警级别启动应急预案，实施包含禁止露天烧烤的应急措施时，全区范围全天禁止露天烧烤。

三、对违反规定在大兴区行政区域内进行露天烧烤或为露天烧烤食品提供场地的，相应负有查处职责的执法部门依法查处。

四、对于阻碍执法人员依法执行公务、暴力抗法的，公安机关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有关规定进行处罚；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五、本通告自发布之日起执行。此前大兴区政府发布的关于禁止露天烧烤食品相关规定与本通告不一致的，以本通告为准。特此通告。

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政府

2022年12月5日

（此件主动公开）

---

抄送：区委办公室、各部、委，区人大办公室，区政协办公室，区纪委  
区监委机关，区人民法院，区人民检察院，临空经济区大兴片区  
管委会。

---

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2月5日印发

---